



大角嘴天主教小學  
Tai Kok Tsui Catholic Primary School

(學校編號：514390)

**有關申請下年度小一自行分配學位事宜**

**家長注意事項**

- (一) 學童年齡：2017年9月入學時年滿5歲8個月或以上  
(即2011年12月31日或以前出生，凡在2012年1月1日或以後出生的兒童並未足齡參加)
- (二) 交表日期：2016年9月26日(星期一)至9月30日(星期五)
- (三) 交表時間：上午9:00 - 11:30，下午1:30 - 4:00
- (四) 交表地點：本校禮堂 / 一樓校務處

**遞交「小一入學申請表」當天，家長請帶備下列文件：**

- 填妥之「小一入學申請表」；
  - 家長或監護人身份證正本及副本  
(如家長/監護人委託他人將填妥的申請表交回，則來人須出示家長/監護人身份證明文件的影印本)；
  - 申請人(兒童)之香港出生證明書(出世紙)正本及副本  
甲、若出生證明書最後一欄顯示兒童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身份證是「未確定」，則家長/監護人必須出示兒童的有效旅行證件或在港居留許可證的正本及副本(即影印有兒童相片及有批准在港居留之入境處蓋印的內頁)；  
乙、若兒童並無香港出生證明書，請帶同兒童的外地出生證明書及獲在本港居留的身份證明文件(如回港證或通行證等)正本及副本；
  - 如兄姊現於本校就讀，須出示兄姊學生手冊(本年度2016-17年度手冊封面、第6頁「我的檔案」)及其出生證明書(出世紙)正本及副本；
  - 如父母兄姊為本校畢業生，須附交父母兄姊的畢業證書及出生證明書(出世紙)正本及副本；
  - 如兒童是天主教教友，須附交領洗紙的正本及副本；
  - 如申報與學校有相同社團關係，須附交有關的會員證明文件正本及副本；
  - 居住地點之證明文件  
(如已蓋釐印租約、差餉單、公屋租咭、水/電/煤氣/住宅電話收費單等)的正本及副本。該文件上的姓名須與家長/監護人簽署的姓名相同。(手提電話費單、銀行月結單、綜緩或醫療費用通知單等不可作為住址證明)。教育局會在有需要時要求家長/監護人出示其他有關文件和資料(如住址證明文件)，或作出宣誓，以資證明。  
【如有疑問，可致電教育局學位分配組查詢：2832 7620(九龍)】；
  - 貼上郵票\$1.7之回郵信封(2個)，信封上須寫上兒童姓名及地址  
(例如：學生姓名 - 李文傑，收件人 - 李文傑家長)；
  - 如有任何查詢：可於辦公時間親臨本校或致電2395 2521。
- \* 按教育局指示，學校必須優先取錄全部有兄姊在本校入讀的申請學生，因此，凡本校學生有弟妹欲申請入讀本校小一，請依上列日期及時間到本校申請。

**自行分配學位放榜**

- 日期：2016年11月21日(星期一)
- 地點：本校地下大堂